

B104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上接B103版)

- 一、会议召开信息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符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 4.会议时间:2020年10月15日(星期日)下午13时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5日(星期四)下午13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5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方式: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会议决议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2日
(1)会议出席对象:
①截至2020年10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办公楼17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议案内容
1.《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3.1股东大会事规则
3.2董事会议事规则
3.3独立董事制度
3.4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3.5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6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3.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8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3.9融资决策制度
3.10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4.《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选举关玉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选举关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3选举关彦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4选举任景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选举何国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选举贾士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1选举林瑞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选举李华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3选举崔丽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8.《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1选举陈春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2选举何岩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7、议案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9-议案12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3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议案详细内容分别于2020年8月26日、2020年9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特别提示
1.议案6、议案7、议案8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票数不得超过其持有该股份所对应的有效表决权总数。
2.议案9需逐项表决,公司将按议案1.5、6、7、8中(4)中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予以披露。

- 3.议案2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表明对所有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3.01	股东大会事规则	√
3.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独立董事制度	√
3.04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3.05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3.06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
3.0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3.0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3.09	融资决策制度	√
3.10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4.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6.01	选举关玉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2	选举关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3	选举关彦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4	选举任景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5	选举何国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6	选举贾士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7.01	选举林瑞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2	选举李华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3	选举崔丽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8.01	选举陈春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8.02	选举何岩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4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403室。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0年10月14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50078,信函请标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艳
联系电话:0451-82307136
联系传真:0451-82367253
联系邮箱:kbygyroup@163.com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公司将向股东提供餐饮服务、交通费用自理。
5.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股东大会当天,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的相关系统,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一。

- 备查文件
2.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表明对所有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3.01	股东大会事规则	√
3.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独立董事制度	√
3.04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3.05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3.06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
3.0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3.0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3.09	融资决策制度	√
3.10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4.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6.01	选举关玉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2	选举关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3	选举关彦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4	选举任景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5	选举何国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6	选举贾士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7.01	选举林瑞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2	选举李华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3	选举崔丽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8.01	选举陈春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8.02	选举何岩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2)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的选举票数对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股东投票总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举票数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项议案,可以对该项议案只投反对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一览表

- 各提案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6.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7.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相关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的,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明对所有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3.01	股东大会事规则	√			
3.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独立董事制度	√			
3.04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3.05	关联交易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			
3.0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3.0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3.09	融资决策制度	√			
3.10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4.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6.01	选举关玉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2	选举关一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3	选举关彦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4	选举任景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5	选举何国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6	选举贾士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7.01	选举林瑞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2	选举李华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3	选举崔丽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8.01	选举陈春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8.02	选举何岩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委托人性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不清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背面,须印成按以上格式自拟有效。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崔丽娟,作为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不存在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零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一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二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一百